



江苏政报半月刊

JIANG SU ZHENG BAO

总第 158 期
2004 年 8 月 15 日

主 办：江苏省人民政府

《江苏政报》编委会
主任：李小敏
副主任：徐立

编 委

(以姓氏笔划排列)

王红卫 朱爱勋
杜文生 宋吕银
宋璐 周建伟
陈为军 姚其立
徐国生 唐群
蒋润民 楼绍乾
滕士涛

主 编：徐立

编辑出版：江苏政报编辑部
地 址：南京市北京西路 68 号
电 话：(025)83396632 83396636
传 真：(025)83396632
邮 编：210024

国内统一刊号：CN32-1573D
印刷：江苏省委办公厅印刷厂
出版日期：每月 15 日、30 日

7月31日，全省农村税费改革工作会议在南京举行。省委副书记、省长梁保华到会讲话强调，农村税费改革是一项重大的制度创新和社会变革，事关农村改革发展稳定全局。现在农村税费改革已进入攻坚阶段，一定要把思想认识统一到中央的要求和决策部署上来，切实加强领导，精心组织，周密部署，确保改革不断深入、取得实效，促进城乡经济社会协调发展。

梁保华指出，我省农村税费改革第一步的任务已基本完成，开始进入一个新的阶段。按照中央的部署要求，结合江苏实际，我省第二步农村税费改革的目标任务是：从今年起，争取三年内全面免征农业税；同时，深化和完善各项配套改革，改革乡镇机构，精简人员，进一步转变乡镇政府职能；改革农村义务教育体制，有效配置教育资源，提高农村义务教育质量；改革县乡财政体制，规范财政转移支付，增加对农村的公共财政投入。梁保华说，要从统筹城乡经济社会发展，加强农业基础地位、维护广大农民根本利益，促进粮食增产、农业增效、农民增收的全局高度，充分认识取消农业税的重大意义。在做好减免农业税工作的同时，要切实抓好各项配套改革。今年是第二步农村税费改革的第一年，做好今年的改革工作，对全面实现农村税费改革目标至关重要，力争深化农村税费改革有一个良好开局。

梁保华强调，深化农村税费改革，涉及农村生产、分配、土地关系以及上层建筑许多领域，是继土地改革和实行家庭承包经营之后农村的又一次重大改革。各地各部门要充分认识这项改革的长期性、艰巨性和复杂性，把深化农村税费改革作为一件关系全局的大事，摆在重要位置，切实负起责任。要注意研究解决改革中出现的新情况、新问题，把农村税费改革不断推向深入，为解决“三农”问题、加快“两个率先”作出新的更大的贡献。